

# 曹操与孙子

撰文 梁满仓

题目中的“孙子”不是曹操的孙子曹叡，而是指春秋时期著名的军事家孙武。曹操与孙武虽然相差六七百年，但二者之间却也存在着可比性。因为，第一，他们都是古代著名的军事家；第二，曹操对孙武的军事思想有很深的研究，曾经为《孙子兵法》作注；第三，《史记》和《三国志》分别记载了二人治军的一个具体事例，正好形成鲜明的对比。

历史上所发生的事大致可分为两类，一类是在当时就被人们认为是荒唐的、不可接受的。如夏桀酒池肉林的荒淫，商纣炮烙之刑的残暴，“安史之乱”给人民带来的痛苦灾难，等等。像这类事无论发生在古代还是今天，都会遭到人民的强烈反对。还有一类是不好一下子就能定论的，需要做些具体分析。

裴松之在《三国志》注里保存了《曹瞒传》中的几件事，意在说明曹操酷虐变诈的为人。曹操为人酷虐，主要表现在他对待袁忠、桓邵、边让以及身边的姬妾等人的事情上。曹操布衣时，袁忠为沛相，曹操因犯法险些受到袁忠的惩治。另一个沛国人桓邵也对曹操轻而视之。后来曹操任兖州牧，陈留人边让言语上对曹操多有冒犯。曹操便杀了边让，并将其家灭门。袁忠、桓邵为避曹操迫害，逃难到交州。曹操便派人到交州，让那里的太守士燮将袁忠一家满门抄斩。桓邵为求活命，到曹操面前自首，拜谢于庭中。曹操说：“跪着求我，我就能饶你吗？”然后也把他杀了。还有一次，曹操白天睡觉，临睡时告诉身边的宠姬，过一会儿叫醒他。宠姬见曹操睡得香甜，不忍心打搅他。结果，曹操一直睡到自己醒来。曹操醒来之后，责备宠姬不按自己吩咐办事，便把她杀了。

曹操的变诈也有两件事。一件事是嫁祸于人。在一次军事征伐中，军中粮

食告急。曹操便问主管粮草的官员应怎么做。官员出主意说，可以用小斗代替大斗发粮。曹操同意了。结果军中大哗，纷纷传言曹操以小斗欺骗大家。曹操便对管粮官说：“特当借君死以压众，不然事不解。”便将他斩首示众，并出告示说：“用小斗欺骗大家的人是管粮官，已经将其斩首。”另一件事是割发代首。有一次，曹操带领军队行军，路过一大片麦田。那时候，天下分裂，各路诸侯征战不已，到处都发生饥荒。曹操为了解决军队的粮食问题，实行了屯田措施，所以在他的统治区域，许多荒地都被开发成了农田。望着这片绿油油的麦苗，曹操立即下了一道军令：“行军士兵不准践踏麦苗，违令者处斩。”军令如山，士兵们知道曹操历来军令严格，谁也不敢当儿戏，都小心翼翼地择路而行，骑马的将领也从马上下来，牵着马前进。麦田里有一群鸠鸟，由于受到了行军士兵的惊吓，呼啦啦地突然飞起。突然飞起的鸟群在曹操的马前掠过，把曹操的马吓惊了，那匹马一下子蹿入了麦田，踩坏了一大片麦苗。

如果这件事发生在普通士兵身上，曹操会快刀斩乱麻般地将此事处理。可事情偏偏发生在自己身上，他既是法令的制定者，又是法令的执行人，但却是法令的违反者。曹操表现得也不错，他立即把主簿找来，当着全体将士的面，让主簿给自己定罪。

主簿说：“刑不上大夫，这是古已有之的训诫，《春秋》中也说，对尊王也不能加罪处罚。”

曹操说：“法令是我制定的，又是我违反了它。如果不处罚我，那别人触犯了法令该怎样制裁呢？但是，我是三军统帅，若把我处以极刑，就没有人统兵打仗了。就让我采取一个折中的办法吧。”说完，拔出宝剑，割下了自己的一络头发，交给了主簿。主簿拿到这络头发，又起草了一个文件，传发全军，文件中说：“丞相践麦，违反法令，本当斩首。但群龙不能无首，三军不可无帅，今割发以代首级。”三军将士听了，各个严于律己，没有一个敢违反军令的。

上述四件事说明了曹操酷虐变诈的品质和为人。“酷虐变诈”是一个复杂的评价，酷虐固然不值得肯定，但“变诈”则是中性的评价。“变诈”常为军事术语。孙子说：“故兵以诈立，以利动，以分和为变者也。”《曹瞒传》所列曹操

变诈事例，均与军事有关。特别是“割发代首”，是需要进行一番分析的。

曹操的行为在当时是很有说服力的。在那个年代，法不约尊者、刑不上大夫是司空见惯的事情。而曹操一反当时的惯例，对自己的犯法行为也进行处罚，这就足以在士兵中引起震动。曹操确实对自己进行了惩罚，不要小看了这一络头发，“身体发肤，受之父母”，不能有一丝损坏，这在当时是一种深入人心的观念。与曹操同时代，孙吴的鄱阳太守周鲂为诱骗曹休上当，也曾割下自己的头发。东晋人徐众评论此事说：“夫人臣立功效节，虽非一涂，然各有分也。为将执桴鼓，则有必死之义，志守则有不假器之义，死必得所，义在不苟。鲂为郡守，职在治民，非君所命，自占诱敌，髡剔发肤，以徇功名，虽事济受爵，非君子所美。”对周鲂落发诱敌之举颇有微词。在当时，头发就是生命，毁了头发就是毁了生命，在这种观念面前，你能说曹操没有为了维护军令的尊严而动真格的？

与之形成鲜明对比的是《史记》中记载的孙武训练宫女的故事。

孙武是我国古代著名的军事思想家。他是齐国人，后来南下到了吴国。吴王阖庐非常高兴，亲自出来迎接他。孙武见到吴王，献上兵法十三篇，篇篇都使吴王惊叹不已。吴王又想试试孙武的布阵指挥能力，便对他说：“先生的



曹操割须弃袍 木板年画

十三篇兵法我都看过了，可以说是世间奇文。先生可不可以为我表演一下演阵布兵呢？”孙武说：“当然可以。请陛下把军队调来。”吴王说：“不用士兵，用我宫中的侍女可以吗？”孙武说：“可以。我练兵的方法，不但适用于军中士卒，而且适用于宫中侍女。”于是，吴王选出了宫中的一百八十名美女，交给了孙武进行训练。

孙武把她们分成两队，又令吴王的两个心爱的妃子分别任两队的队长。孙武问她们：“你们知道你们的心、左右手和后背吗？”美女们齐声回答：“知道。”孙武说：“那好。我让你们向前时，你们必看心口所对的方向；向左时，须看左手所在的方向；向右时，须看右手所在的方向；向后时，须看后背所对的方向。”一切都交代清楚以后，便开始了操练。当孙武传令向右时，美女们却嘻嘻哈哈，或起或坐，队形大乱。孙武把美女们召集起来，对她们说：“约束不明，号令不熟，这是我这个当将领的责任。”说完之后，又把指令再三申述。当美女们表示已经听明白的时候，孙武又发出了向左的命令，然而这一次，美女们嬉笑如故，对孙武的将令置若罔闻。这一次孙武发怒了，他说：“约束不明，号令不熟，这是我作为将帅的责任；如今我已经再三地申明指令，你们再这样就是明知故犯。故意违背将令，这就是你们下级军官和士兵的罪过了。来人，把两个队长捆起来斩首示众，以明军纪。”正在观看孙武操练的吴王阖庐见孙武要杀两个爱妃，坐不住了，赶紧下来求情，他对孙武说：“先生军纪严明，我今天领教了，只是这两个美女是寡人的心爱之人，我失去她们会食不甘味，卧不安席，望先生饶恕她们吧！”孙武却说：“军中无戏言。我既已受命为将，将在军，君命有所不受。”说完他一回头，下令说：“速斩二姬！”美女们看见两颗血淋淋的美人头高悬在操练场上时，一个个胆战心惊、面如土色。她们随着孙武所传下的一声声命令，前进后退，向左向右，下跪起立，一丝不苟，自始至终没有一个再敢嬉笑怠慢者。

孙武是古代杰出的军事家，流传下来的《孙子兵法》在人们的社会生活中至今仍有很大的影响，但在训练美女这件事上，却体现了孙武在严格治军方面与曹操的差距。吴王要考察的是孙武训练士卒的能力，但把柔弱的美女用血

握手段吓成服从命令的工具，这难道就是军事训练的真谛吗？被吓昏了头的美女机械地服从命令，虽然行动上整齐划一，但是有什么战斗力呢？这个故事是不是在告诉人们，军事上铁的纪律是靠毁坏美丽的事物来维持的呢？

也许有人会说，当那些宫中的侍女来到操练场上接受军事训练的时候，她们的身份就不再是美女而是士兵了，对待她们就要用军队的纪律去约束。而问题恰恰就在这里，这些柔弱女子变成了操练场上的士兵，那么指挥操练的孙武就是军队的统帅。军队中铁的纪律对这个统帅有多大的约束力呢？当这些美女第一次以嘻嘻哈哈的态度对待孙武的命令时，孙武说过一句话：“约束不明，号令不熟，这是我这个当将领的责任。”这是一句官样套话，还是实有其责呢？若是官样套话，难道在丁是丁、卯是卯的练兵场上可以说这种空洞官话吗？如果是实有其责，那么孙武到底负了什么责任呢？美女违军令而掉了脑袋，而作为统帅，所统军队“约束不明，号令不熟”，是自裁了，是辞职了，还是让士兵们责打自己二十军棍了呢？都没有。他只说了一句“我有责任”的空话。这句空话，在严肃的练兵场上是无异于一句玩笑。这句玩笑给了在场的美女一个错觉，似乎责任只是说说而已，而不是真的要承担什么严重后果，所以她们才会有不认真对待军令的态度。

曹操割发代首，与孙武训练宫女相比，显然更具有治军严明、执法严格的意义。

最后应当指出，拿曹操割发代首与孙武训练宫女做比较，没有否定孙武军事才能的意思。司马迁在《孙子吴起列传》中评论说：“世俗所称师旅，皆道《孙子》十三篇，吴起《兵法》，世多有，故弗论，论其行事所施設者。语曰：‘能行之者未必能言，能言之者未必能行。’”司马迁所说的能言，有“三不朽”中“立言”的意思。孙武著《孙子兵法》，其军事长处在思想上，可谓“能言者”。相对孙武在军事理论上的成就，曹操就是“能行者”，而用纪律约束部队则属于军事上的“行”，所以在执法严格上孙武略逊于曹操是可以理解的。■